

债券代码：15 五矿 01

债券简称：122468

15 五矿 02

122469

15 五矿 03

136051

15 五矿 04

136052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暂停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暂停上市的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发行的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自 2015 年 11 月 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15 五矿 01”、“15 五矿 02”，债券代码为“122468”、“122469”；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发行的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自 2015 年 12 月 2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15 五矿 03”、“15 五矿 04”，债券代码为“136051”、“136052”。

由于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营业绩出现连续亏损，公司已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3 月 31 日及 4 月 21 日发布有关上述公司债券可能被暂停上市交易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二、交易所关于债券暂停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营业绩出现连续亏损，根据《证券法》第六十条、《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第 6.10 条等规定，15 五矿 01、15 五矿 02、15 五矿 03、15 五矿 04 债券自 2017 年 5 月 1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撮合平台暂停上市。

公司 15 五矿 01、15 五矿 02、15 五矿 03、15 五矿 04 债券已经于 2017 年 5 月 4 日至 5 月 9 日连续停牌，自 2017 年 5 月 10 日起正式暂停上市。

三、公司董事会（或其他有权机构）关于争取恢复债券上市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公司始终重视保护投资者的各项合法权益。面对过去几年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主动调整，大力强化成本控制、压缩资本支出、优化债务结构、核查风险资产、坚持现金为王、加快补充资本，大幅降低企业可持续发展风险，2016 年四季度以来已全面实现经济效益恢复性增长，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水平同比显著改善，公司将力争尽快实现债券恢复上市。

四、债券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证券法》第六十一条、《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第 6.11 条等规定，债券被暂停上市后，因暂停上市相关情形未能消除的，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因此，公司特此提示各位投资者本期债券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五、债券还本付息相关义务安排

暂停上市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原募集说明书等相关公告中约定

的时间及方式进行债券的派息及到期兑付工作。

六、暂停上市期间发行人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一）暂停上市期间本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公司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	戚琪、谭巍
联系人电话	010-60169676、010-60169679

（二）暂停上市期间受托管理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	郭实、张海梅
联系人电话	010-88027267

公司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暂停上市的公告》之盖章页)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2日